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辞 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收到副总经理刘远华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 2022 年 11 月 24 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240,875 股，占公司股本的 1.9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收到副董事长刘远华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 2022 年 11 月 24 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240,875 股，占公司股本的 1.9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收到董事刘远华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 2022 年 11 月 24 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240,875 股，占公司股本的 1.9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二）辞职原因

刘远华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及副总经理职务。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

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刘远华女士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及副总经理职务后，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尽快补选董事。

刘远华女士在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及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备查文件

刘远华女士的《辞职报告》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5日